联合国 CEDAW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CEDAW/C/BOL/1/Add.1
11 April 1994
CHINESE
ORIGINAL:SPANISH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审议各缔约国根据公约第18条提交的

报　　告

缔约国初期报告

玻 利 维 亚

增　　编

ONAMFA 共和国总统府

未成年人、妇女及家庭全国机构

1991年玻利维亚初期报告

增 编

根据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

公约第18条提交

93年7月

一、导言

1. 团结与社会发展全国委员会，即今天的未成年人、妇女及家庭全国机构(ONAMFA)，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1991 年 6 月拟订的玻利维亚初期报告，其增编纳入了取得的一些重大进展，这些进展包括国家现代化的改革及其在社会领域的新作用，以及吸引作为今后几十年内行动的主人翁的妇女的参与而制订的新的政策与纲领。

2. 在这方面，还包括玻利维亚国家为履行其对国内和国际社会承担的义务而一直在实现的重大进步，而在这里具体地说就包括根据 1989 年批准的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而承担的义务。

3. 本文件分为三章：

a) 第二章涉及未成年人、妇女及家庭全国机构（ONAMFA），阐述了政治制度现代化四年来的历程；

b) 第三章概述面向国家在社会领域采取的活动的玻利维亚社会战略的主要方面；

c) 第四章介绍了 ONAMFA 制订的妇女纲领。

4. 最后，附件中载有“妇女状况：若干指示性数字”的文件，这是 ONAMFA 十年计划协调与监测组和国家统计协会 1993 年根据 1992 年全国人口及住房普查和一些统计调查编写的。

二、未成年人、妇女及家庭全国机构

5. ONAMFA 的前身是根据 1971 年 9 月 22 日的 9922 号最高法令成立的团结与社会发展全国委员会（JNSDS）。

6. JNSDS 的特点是，它是一个由国家第一夫人领导的传统的救济性质机构，

它面向城市和郊区处境特别困难的未成年人、妇女及老年人口，有限的经费来自国家预算，技术和管理力量不足，只能采取发展总计划中的一些孤立的行动。

7. 在国家现代化改革范围内，1989 年 8 月开始了体制改组的深刻过程，在第一阶段是设法恢复传统的救济方针，即通过：

a) 制订一项行动战略，集中在重新确定工作对象，特别强调妇女和未成年人，制订旨在促进和全面发展他们的创新方案与项目；

b) 建立具有丰富人情内容的由高效能和效率的技术标准指导的新行政机构；

c) 财务管理、会计和经营制度的现代化；

d) 促进和培养适合高效率地担任社会发展新任务的技术干部，以提高服务和方案的质量和覆盖面；

e) 加强同国内和国际组织的机构间和部门间的协调，使它们参加各级的决策和行动并在各级有积极代表权；

f) 通过实施与社区、非政府组织、宗教及其它机构在 152 个有关未成年人及老人的公私机构中一半以上机构的行政管理方面及制订具体项目方面分担责任的政策，为社会、社区及多元化的参与打开大门；

g) 加强得到国内外信任的政治体制新形象，使它得以在国内和国际重大活动中代表本国的未成年人、妇女和家庭；

h) 建立同国内及国际机构保持积极联系的机构，以促进部门间方案和项目的制订；

i) 制订积极的筹集资金政策，以便使国库的资金从 1989 年增加 1300 万博利瓦诺提高到 1994 年增加 4100 多万。同样，在经营的头两年内为开展特别行动争取从国际合作方面获得 900 多万美元。

8. 1991 年开始了体制改革的第二阶段，加强和扩大了在玻利维亚社会战略范围内改进机构的行动：

a) 该机构加入全国社会政策委员会(CONAPSO),该委员会是决定社会领域政策的政府最高机构;

b) 正在与各国家、私人机构及基层组织协调与协商,制定一部未成年人法,并为其批准建立了协议与签订机制;

c) 协调部门间技术小组以便制订儿童与妇女十年行动计划并在1993年成立了协调与监测小组;

d) 制订幼儿培育综合计划(PIDI),作为面向六岁以下人群的主要首倡行动之一;

e) 参加制订规划及协调部向它的社会政策分析组(UDAPSO)提出的关于妇女社会政策的建议以及在ONAMFA内部成立全国妇女方案部以便实施这一倡议;

f) 参加1992年的巴黎协商组,并在组内提出有利于本国妇女儿童的新倡议,使通过ONAMFA渠道获得的国际合作资金增加到1.5亿美元。

9. 1992年12月18日的1403号法的颁布使未成年人法生效。1403号法的颁布加强了体制改组过程,并把全国委员会改为未成年人、妇女及家庭全国机构(ONAMFA)。

10. 该法第2810条规定ONAMFA为调节、规定、检查和监督对未成人、妇女和家庭的政策的部门主要机构。它有权协调国家和私人机构以及国内和国际机构。

11. 此外,还规定它的主席将经共和国总统提名由国民议会提出的三名候选人中选出,任期五年。

12. ONAMFA将是参加公务员制度方案的第一批机构之一,从而保证了该机构的专业和技术管理的连续性。

13. 此外,未成年人法的第23469号管理法令还扩大了ONAMFA参加国家规划委员会(CONEPLAN)的范围,后者是经济领域中的最高政府机构,旨在促进新

法制在国家机构中规定的各种职能。

三、玻利维亚社会战略

14. 根据稳定和增长的原则，CONAPSO 于 1991 年 9 月向全国提出了玻利维亚社会战略（ESB）。

15. ESB 提出了有必要确定社会政策的新重点，其观点是社会与经济方面构成一个整体部分，其中以人力资本为主要环节。

16. 从经济角度来看，值得注意的是，随着人力资本的增加，经济生产率也将提高。从社会角度看，这将有助于改善人口中生活条件贫困的那些阶层的生活水平与质量。

17. 它根据确定重点的标准把国家的行动面向受益对象群体，选择优先重视的任务，在保健、营养教育和基本环境卫生方面进行综合治理，以及有效和最有利地利用资源。

18. ESB 在工作对象中把妇女作为特别重点，因为从她们对发展的贡献的角度以及她们作为下一代的保健、营养和教育方面起决定性作用的主要社会力量来看，都起着重要作用。

四、妇女纲领

19. 玻利维亚政府目前正在 1992 年 10 月完成的新社会政策范围内制订一项妇女社会政策建议。它组成了当前在 ONAMFA 中制订的妇女纲领。

20. 它的目标是帮助根除贫穷和致力于实现平等，消灭消除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中规定的一切形式的歧视。

21. 它建立在投资—公正—自治的三部曲上，并考虑到多部门的准则以及文化和地区的多样性。

22. 它指出男女平等需要实行全面的发展政策，因此它认为平等政策应超越社

会问题范围，而纳入整个国家政策之内。因此，必须把性别主题纳入宏观经济政策的议题之内，并有妇女积极参与。

23. 它提出同文明社会作出安排的范围，这样可以了解其要求并监督与妇女有关的义务、法律和协议的执行情况。

24. 它根据的是如下原则：

a) 保障社会平等和性别平等；

b) 集中致力于人力开发；

c) 具有明确的文化特性；

d) 尊重多样性；

e) 按照中长期投资来拟订；

f) 着眼于有利可图地使用劳动力；

g) 保护环境。

25. 设法把妇女从社会政策的中间人变为同男人一起的发展的执行者和管理者，尊重她们在下面四个关键战略部分的特点：尊重妇女组织上、政治上、身体上和经济上的自主性；跨部门性；参与；权力分散。

26. 妇女纲领的具体目标为：

a) 发挥妇女，特别是农村和近郊区妇女的生产性作用；

b) 使家庭和社会中的作用民主化；

c) 预防和反对暴力特别是家庭暴力；

d) 促进立法上的修改；

e) 培训国家机构中妇女人力资源；

f) 提高妇女的社会和政治参与能力；

g) 提高家庭、社会和国家对妇女权利的认识。

27. 妇女纲领的设想是作为制订跨部门方案的一项努力，它的结果和影响必然

意味着所有发展事业的参与者，无论与国家的关系或与社会和家庭的关系方面，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

28. 从这一角度出发，根据贯穿下列各方面的五条行动方针来制订具体目标：

a) 妇女、权利和发展；

b) 妇女、保健和发展；

c) 妇女、教育和发展；

d) 妇女、就业和发展；

e) 妇女、农业生产率和发展。

29. 将在如下行动方针方面采取活动：

立法改革；

培训；

宣传和信息；

服务和试验性项目；和

应用调查和文献编制。

这些行动方针表明需要采取综合的多学科性行动来解决歧视的各方面原因并面向国家、家庭和社会。

1993 年 7 月

附　　件

妇女状况：若干指示性数字

绪　言

1. 未成年人、妇女及家庭全国机构（ONAWFA）和国家统计协会（INE），根据1992年全国人口及住房普查、家庭调查和它掌握的行政登记簿的材料，在本文件中提交了玻利维亚妇女情况的第一份概括统计材料，主要目的在于帮助深入研究这一重要的主题。

2. 对本件中包括的统计资料的分析，旨在通过追踪若干指示性数字来显示在两次普查间隙期间（1976－1992）和在最近几年间妇女在教育、保健、就业及其与个人有关的各方面所发生的变化。

3. 就业指示性数字变化中的一个主要特点就是日益增多的妇女参加一般来说条件不利的经济活动（生产率低和报酬低的工作），这不仅是她们接受教育机会少的结果，也是国内仍然存在的体制和文化方面的结果。

4. 我们希望这里披露的资料首先能使妇女本身认识到她们在玻利维亚社会中的处境。其次，也使各公私机构能制订并实施旨在促进发掘国内妇女人口的潜力的政策与方案。我们还希望它有助于扩大妇女在民主与平等的基础上参加社会的范围。

5. 从这一观点出发，提出的资料构成了实施儿童与妇女十年行动计划的基本方针，有助于加强实施玻利维亚社会战略的路线，并希望吸收妇女，使她们成为发展事业与培育下一代的主要力量。

国家统计协会执行主任（女）
罗莎·塔拉弗拉·西莫尼

ONAMPA 主席
罗萨里奥·帕斯·萨莫拉

1993年5月，拉巴斯

目　录

	段　次	页次
一、导言	1 - 5	13
二、有关妇女统计资料的说明性分析	6 - 52	13
A. 人口指示性数字	8 - 18	14
1. 居民的增长与构成	8 - 10	14
2. 按年龄和迁徙过程表示的人口结构	11 - 16	15
3. 生育率	17 - 18	17
B. 家庭及户主的特点	19 - 24	17
1. 家庭	19	17
2. 户主	20 - 24	18
C. 劳动力市场上的妇女	25 - 33	20
1. 全国	25 - 30	20
2. 主要城市	31 - 33	23
D. 妇女与教育	34 - 42	24
1. 文盲	34 - 37	24
2. 入学率	38	26
3. 收入与受教育程度的关系	39	26
4. 职业妇女在各专业中的分布情况	40	27
5. 语言	41 - 42	28
E. 妇女与保健	43 - 49	29
1. 生育率状况	44 - 45	29

	段 次	页次
2. 产前与产后的检查	46 - 49	30
F. 妇女与选举权	50 - 52	31
专名词汇		34
附录		36

一、导言

1. INE 在最近几年内在社会领域中进行了一系列的统计调查，例如连续几轮的家庭综合调查（EIH）、家庭预算调查（EPF）、食品消费追踪调查（ESCA）及其他等。

2. 另一方面，1992 年进行的全国人口住房普查（CNPV 92）提供了有关玻利维亚居民状况的指示性数字。这一资料以及社会领域中公共机构提供的统计数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有可能进行更为详尽的对不同主题的分析，从而有助于提出对居民有利的建议。

3. INE 认识到有必要在尽可能短时间内提供 CNPV 92 的资料，它为此目的作出了特别努力。它已设法在下一次普查一年以前就出版了九个省的结果和有关玻利维亚的一卷。

4. 根据 CNPV 92 和第四轮和第五轮家庭综合调查的资料，INE 和 ONAMFA 编制了这份文件，其第一节提出了与妇女有关的一般的人口方面情况，第二节是女户主的情况；第三节着重谈到她们进入劳动力市场问题；接着的两节中载有妇女保健和教育方面的指示性数字；最后则是有关妇女居民持有身份证的情况。

5. 文件所附图表（见附录）包括了对阐述的题目的分门别类资料。

二、有关妇女统计资料的说明性分析

6. 1992 年普查证实的玻利维亚人口的增长和居民在地区上的重新分配反映出国内发生的政治经济变化。事实上，在最近十五年内出现了经济和政治危机和经济调整的一些时期，这些在巩固民主和国际经济进入的新模式的基础上促成了稳定和生产增长。

7. 由于这些事件，妇女在社会中的作用、她们参加工作、她们的教育状况和保健方面都发生了变化。在这个范围内，有关妇女的指示性数字清楚表明有必要制订有

明确性别内容的社会经济政策，要保障妇女充分参加国家的发展，充分发挥其潜能和能力。

A. 人口指示性数字

1. 居民的增长与构成

8. 1976和1992年人口普查间隙期内国内的人口年增长率为2.11%；城市增长率为4.16%[1]，而农村人口增长率则不过0.09%。高原地区各省农村的增长率是负数，而塔里哈、圣克鲁斯、贝尼和潘多各省的年增长率则超过了5%。

9. 同拉丁美洲大多数国家一样，玻利维亚妇女在全人口中的相对比重大于男子；这种情况基本原因是妇女的预期寿命比男子长，这种情况无论在1976还是在1992年的人口普查中都得到证实。1992年，人口的50.6%为妇女。

表1. 妇女人口的百分比

参照人口	1976	1992
总人口	4,613,486	6,420,792
百分比		
总人口	100.0	100.0
女	50.6	50.6
男	49.4	49.4
妇女总数	100.0	100.0
城市妇女	42.4	58.5
农村妇女	57.6	41.5

资料来源：INE－CNPV 1992。

10. 妇女在总人口中占较大比重这点在城市地区特别明显，在城市中其比例已从1976年的42.4%增至1992年的58.5%。随之而来的是妇女人口在农村地区的减少。

2. 按年龄和迁徙过程表示的人口结构

11. 玻利维亚人口的年龄结构产生出基础大的人口金字塔，这是一个年轻人占绝大多数的国家的特点，这反映在人口的平均年龄上，即24岁，而19岁则为中间年龄。

图 1

玻利维亚：人口金字塔，199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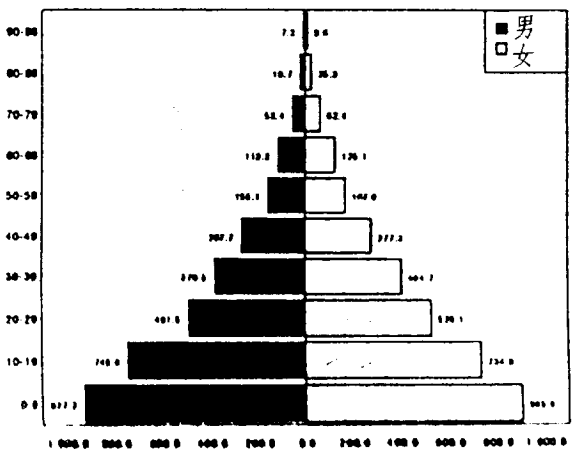

（以千人计）

资料来源：INE DES/CNPV 92。

玻利维亚：按地理区域划分的妇女人口，199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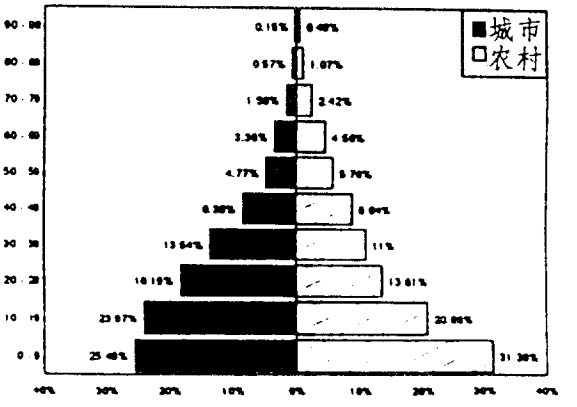

（按百分比）

资料来源：INE - DES/CNPV 92。

12. 按年龄组对男女人口作的比较表明在未成年人和青年人中有很大差异，正

如前面所述，突出了妇女与男子相比的百分比。但是，从20岁开始的年龄段往后，两者间数目上的差别就不是那么显著了。

13. 另一方面，玻利维亚妇女人口的结构（第二个金字塔）表明农村妇女人口中0-9岁年龄组占31.3%，而10-19岁年龄组的则占20.8%。这个几乎10个百分点的差别其原因在于妇女人口从很小时候起就往城市移动。

14. 最近几年内人口流动最多的是波托西、奥鲁罗、丘基萨卡和拉巴斯等省、出现了负净迁移比率[2]；这就使得这些省的重要地区人烟稀少，而东部地区和塔里哈省农业地区的人口则增加。

15. 正如表2所示，主要由于农村地区出现的情况，圣克鲁斯、贝尼和潘多省的男子人口比例增加。

表2. 按地区和性别划分的各省的人口比例

	总计	丘基萨卡	拉巴斯	科塔班巴	奥鲁罗	波托西	塔里哈	圣克鲁斯	贝尼	潘多
总数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男	49.4	48.7	49.2	49.1	48.6	48.1	49.6	50.4	51.6	55.4
女	50.6	51.3	50.8	50.9	51.4	51.9	50.4	49.6	48.4	44.6
城市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6
男	48.5	46.9	48.7	47.9	48.5	48.0	48.3	48.9	50.0	50.9
女	51.5	53.1	51.3	52.1	51.5	52.0	51.7	51.1	50.0	49.1
农村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男	50.5	49.5	50.0	50.3	48.8	48.1	51.2	54.2	55.0	57.0
女	49.5	50.5	50.0	49.7	51.2	51.9	48.8	45.8	45.0	43.0

资料来源：INE-CNPV 1992。

16. 这些省份农村地区男性人口占优势的根源在于一种特殊的家庭生活形式，特别是这些地区的移民家庭，其特点是因为男人（户主），无论是工资劳动者或是垦殖者，他们都住在工作地点（农村），而妇女和孩子则住在城市地区，不论是新建立的城市或是临时性的城市。在科恰班巴和塔里哈省的农村地区也可看到这种情况。

3. 生育率

17. CNPV 76 表明了每个妇女生 6.5 个小孩的总生育率，而 CNPV 92 的结果则表明这个生育率已降至 5.0。尽管如此，同南美洲的平均数比起来，玻利维亚的平均数仍是高的。其他生育率高的国家为巴拉圭，每个妇女生子女数为 4.4，秘鲁和厄瓜多尔为 3.6。

18. 就地区而言，城市地区的总生育率为 4.2 个孩子，农村地区为 6.3 个。最高比率是在贝尼和潘多的农村地区，每个妇女生 7.9 个孩子。

B. 家庭及户主的特点

1. 家庭

19. 就家庭类别的分配情况而言，核心家庭占大多数，在全国为 59%，在城市地区为 56%，农村地区为 62%。全国家庭平均人数为 4.35 人；在城市地区每家为 4.48 人，农村地区为 4.20 人。

表 3. 按家庭类别划分的具体家庭百分比

家庭类别	共计	城市	农村
共计	100	100	100
单人	12	10	14
核心	59	56	62
大家庭	19	20	18
复合家庭	10	14	6

资料来源：INE - CNPV 1992。

2. 户主

a) 年龄

20. 户主主要年龄为 30 到 59 岁，在最近几年内提高了不满 30 岁的女户主的比例。

表 4. 普查间隙期间户主百分比，1992 年

大年龄组	总数	男	女
总计	100	100	100
15 岁以下	-	-	1
15 - 29	22	22	19
30 - 59	61	62	57
60 及 60 岁以上	17	16	23

资料来源：INE - CNPV 1992。

21. 根据1992年普查提供的数据，24.5%户主是妇女，城市为26.2%，农村为22.4%。

b) 工作情况

表5. 按性别和地区划分的户主的分布情况、总参加率和参加经济活动情况，1992年

地区/性别	分布情况	总参加率	参加经济活动	未参加经济活动
总计	100.0	83.2	100.0	100.0
男	75.5	91.8	83.3	36.7
女	24.5	56.6	16.7	63.3
城市	100.0	78.7	100.0	100.0
男	73.8	88.2	82.7	40.8
女	26.2	52.0	17.3	59.2
农村	100.0	88.8	100.0	100.0
男	77.6	96.1	84.0	26.8
女	22.4	63.6	16.0	73.2

资料来源：INE - CNPV 1992。

22. 户主的总参加率 (TPG)[3] 达到83.2%；男子为91.8%，而妇女则仅为56.6%。剩下的43.4%的女户主在普查时声称她们当时未参加经济活动（在这个百分比中，家务劳动类别占62%）。

23. 另一方面，农村妇女的总参加率（63.6%）高于城市妇女（52%）。在参加经济活动的户主中，16.7%为妇女，83.3%为男子。

c) 文盲

24. 在1976到1992年间，户主的文盲比率下降了56.8%。女户主下降了69%（城市地区为67.6%，农村地区为83.5%）。不过，这个百分比仍然很高，严重地限制了子女的培养和女户主进入劳动力市场。

表6. 按性别和地区划分的户主文盲百分比，1992年

地区	人口普查 1976年			人口普查 1992年			百分比之差 1992/1976		
	总计	男	女	总计	男	女	总计	男	女
总计	37	30	58	21	15	40	56.8	50.0	69.0
城市	15	8	34	9	4	23	60.0	50.0	67.6
农村	51	44	79	37	28	66	72.5	63.6	83.5

资料来源：INE-CNPV 1992。

C. 劳动力市场上的妇女

1. 全国

25. 最近一些年来社会经济发展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妇女进入劳动力市场人数增多。1976年这种参加只不过占18.3%；而根据最近一次普查结果，估计这一比例已提高到38.1%。这些数字反映出当前有更多比例的妇女准备进入劳动力市场。

表 7. 按性别与地区统计的参加经济活动人口的百分比总参加率和普查间隙期间平均率增长率

地区/性别	参加经济活动人口总计		总参加率		普查间隙期间平均年增长率
	1976	1992	1976	1992	
总计	100.0	100.0	41.6	49.9	3.3
男	77.6	61.0	65.8	62.1	1.8
女	22.4	39.0	18.3	38.1	6.8
城市	100.0	100.0	39.8	43.0	4.7
男	70.6	62.0	58.5	55.5	3.8
女	29.4	38.0	22.5	31.4	6.3
农村	100.0	100.0	42.9	59.6	2.2
男	82.4	60.0	71.1	70.9	0.2
女	17.6	40.0	15.0	48.1	7.4

资料来源：INE - CNPV 1992。

26. 1976 年，参加经济活动人口中有 22.4%是女性，不管她们是在业、失业或是就业不足；而 1992 年，这一比例已增至 39%。

表 8. 按经济部门和性别划分的参加经济活动人口的百分比，1992 年*

性　　别	共　　计	第一部类	第二部类	第三部类
百分比				
共计	100.0	100.0	100.0	100.0
男	63.5	65.5	79.7	53.8
女	36.5	34.5	20.3	46.2
百分比				
共计	100.0	47.0	16.2	36.8
男	100.0	48.5	20.3	31.2
女	100.0	44.4	9.0	46.6

* 不包括未具体指明活动部门和第一次求业的人。

资料来源：INE－CNPV 1992。

27. 第一部类就业人口无论男女都比其余部类占优势，这表明玻利维亚的经济仍以农牧和采掘业为基础。另一方面，值得注意的是第三部类就业比例很大，这主要集中在提供服务部门，突出了妇女从事这方面活动的更大比例。

28. 参加经济活动妇女人口的44.4%在第一部类，特别是农业生产中。参加经济活动妇女人口只有9%在第二部类，这是生产率高、收入高和职业固定的部类。(参看词汇中部门的划分)。

表 9. 按职业类别和性别划分的参加经济活动人口百分比，1992 年*

性别	共计	工人和职员	自营职业者	老板和合伙人	合作社社员	独立职业者	无报酬的家庭劳动者
百分比							
共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男	64.0	69.4	63.5	76.1	85.9	76.0	37.8
女	36.0	30.6	36.5	23.9	14.1	24.0	62.2
百分比							
共计	100.0	39.4	48.7	1.6	1.0	0.3	9.0
男	100.0	42.8	48.3	1.9	1.3	0.4	5.3
女	100.0	33.5	49.4	1.1	0.4	0.2	15.4

* 不包括未具体指明其职业类别者。

资料来源：INE－CNPV 1992。

29. 最近一次普查表明，参加经济活动人口中有 48.7%是自营职业者；其中 49.9%为妇女。值得注意的是在这一部类中，还包括农牧业主，他们将近占总数的 60%。其他 40%是从事商业，手工业和服务业的城市小业主。

30. 妇女劳动者中 15.4%属于无报酬的家庭劳动者。在属于这一组的所有妇女中，有 79%在从事农业劳动。

2. 主要城市

31. 根据第五轮的家庭综合调查，主要城市和高原地区的妇女就业人口中，

36%在从事商业，15.5%从事制造业，特别是手工业，13%从事服务业。相反，男子的百分比则如下：22%在制造业，15%在建筑业，17.7%在商业，而11.5%在运输业（参见附录）。

32. 男子中工资劳动者的平均收入高于妇女收入。一个工资劳动者为收入100个博利瓦诺，同样地位的妇女则只能得到75个博利瓦诺。由于就业人口所处的部类不同，这一比例也有变化。

表10. 主要城市职业类别平均收入之比，1993年

平均比率	工资收入者	自营职业者	企业主	独立职业者	家庭雇工
总数平均（博利瓦诺）	540	403	1288	1234	157
男	100	100	100	100	100
女	75	50	89	78	64

资料来源：INE－EIH，第五轮，1992年11月。

33. 考虑到妇女大部分从事主要是自营职业的第三产业或服务性活动，她们的收入都低于男子，因此可以说在劳动力市场上妇女一般处于不利地位。

D. 妇女与教育

1. 文盲

34. 教育水平在这里指的与个人积累的人力资本的概念相近，这个问题对获得某一特定职业和相应的收入水平有影响。

35. 居民教育水平的一个指示性数字是文盲率[4]。在玻利维亚，平均文盲率为

20%，高于拉丁美洲的15.2%这一平均数。妇女文盲比例更大，为27.7%，男子为11.8%。农村妇女情况更严重，文盲率达到49.9%，而男子为23.1%。

36. 在妇女人口中，各地区文盲程度差别也很大。城市妇女文盲率为13.5%，这就是说城市中每一个女文盲，农村中处于同样情况的则为2.3个妇女。

表11. 各省按性别划分的文盲率

地区	总计	丘基萨卡	拉巴斯	科恰班巴	奥鲁罗	波托西	塔里哈	圣克鲁斯	贝尼	潘多
总计	20.0	39.5	16.9	21.2	15.4	38.2	21.2	11.1	12.8	21.0
男	11.8	29.5	8.5	12.6	5.9	23.4	12.7	7.3	9.0	17.9
女	27.7	48.4	24.7	29.1	23.9	50.7	29.4	14.9	17.0	22.8
城市	8.9	12.8	9.2	8.1	9.2	14.0	11.2	6.9	8.2	4.4
男	3.8	6.6	3.5	3.0	2.7	4.6	5.4	3.8	4.8	2.5
女	13.5	17.9	14.5	12.6	15.0	21.9	16.4	9.8	11.5	6.5
农村	36.5	54.2	31.2	36.9	27.7	50.5	35.0	22.7	22.6	27.6
男	23.1	41.2	17.6	23.3	12.4	33.0	22.0	15.4	16.5	23.1
女	49.9	66.3	44.5	50.5	41.6	65.6	48.6	32.1	31.1	29.5

资料来源：INE－CNPV 1992。

37. 从各省来说，丘基萨卡和波托西是文盲率最高的省份，超过了30%，这使它们在全国平均率之上。如果按性别组分，我们可以看出男子超过了23%，妇女超过了48%。

2. 入学率

38. 另一个有关接受教育制度的条件的指标是入学率。根据最近一次普查的数据，入学率最高的年龄是在6岁到14岁之间，这段年龄中82%的妇女入学，而男子则为86%。

表12. 入学率，1992年

年龄组	女		男	
	城市	农村	城市	农村
6-14	90.1	71.6	91.6	78.1
15-19	63.3	24.3	68.6	33.5
20-24	28.1	6.1	34.4	8.0

资料来源：INE-CNPV 1992。

3. 收入与受教育程度的关系

39. 至于受教育程度与所得收入之间的关系，EIH提供资料表明主要城市的情况如下：男文盲如果能挣100个博利瓦诺的话，同样条件的妇女只能挣71个博利瓦诺。在高等教育水平方面这一差距也并未缩小，就专业人员来说，其比例为100与69。

图 2. 男子因所受教育获得 100 博利瓦诺与妇女劳动所得收入之比，1992 年[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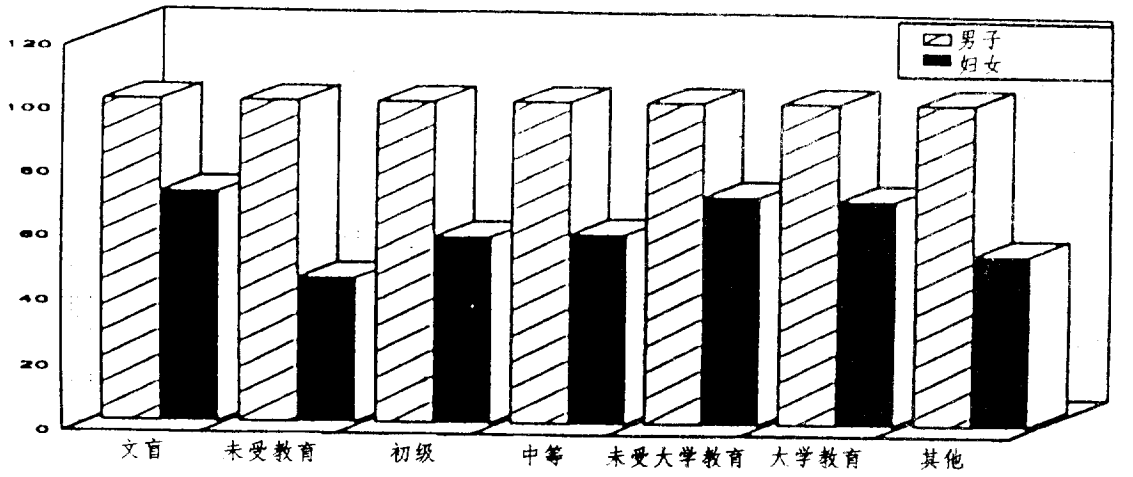

男女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女子	71	44	57	58	70	69	52

教育程度

[a] 各省主要城市和高原地区城市的数据

资料来源：INE - DES/EIH，第四轮，1991 年 11 月。

4. 职业妇女在各专业中的分布情况

40. 在社会各部门中，妇女在专业领域较突出。同国内所有专业人员比起来，妇女专业化比率最高的集中在保健部门。

表 13. 按学习专业和性别划分的专业人员百分比，1992 年

学术科目	共计	女	男
共计	100.0	31.1	68.9
经济及金融	27.0	7.8	19.2
保健	42.3	18.0	24.4
社会科学	9.3	3.5	5.8
技术	20.8	1.7	19.1
其他	0.6	0.1	0.5

资料来源：INE - UDAPSO，对专业人员的要求。

5. 语言

41. 至于玻利维亚人讲的语言，值得注意的是妇女中不讲西班牙语的比例之高，将近 27%。

表 14. 按性别划分的居民讲的语言的百分比，1992 年

性别	共计	一种语言以上	讲一种语言	讲一种语言的分配情况				
				共计	西班牙语	凯楚阿语	艾玛拉语	其他
共计	100.0	46.4	53.6	100.0	77.9	15.1	6.0	1.0
男	100.0	49.3	50.6	100.0	83.2	12.0	3.9	0.9
女	100.0	43.5	56.5	100.0	73.2	17.9	7.8	1.1

资料来源：INE - CNPV 1992。

42. 这一事实造成一个排斥性因素，限制了享受国家提供的其他服务，特别是

与教育制度有关的那些服务，给社会交往和共处造成很大困难，也限制了这些妇女进入劳动力市场。

E. 妇女与保健

43. 正如前面指出的，最近几十年人口方面的变化是伴随着生育率与死亡率，特别是婴儿死亡率的下降出现的，这些变化也是与人民保健方面有密切关系的因素。

1. 生育率状况

44. 家庭综合调查（第四轮）调查了自称怀孕或曾怀过孕的妇女的情况。结果表明孕妇的百分比集中在20岁到34岁这一年龄组的妇女中。在被认为高危险组，特别是少年中怀孕妇女有所增加，这同晚生育组（35岁及以上）减少形成对比。

表15. 育龄妇女(13－49岁)和按年龄组划分的最近12年内生育率状况，1992年

年龄组	共计（单位：千）	生育率状况			
		分娩活产	分娩死胎	流产	目前怀孕的
共计	90.2	100.0	100.0	100.0	100.0
13－19	9.0	10.2	11.2	4.7	10.1
20－34	68.5	75.3	66.5	78.5	78.7
35－49	12.7	14.5	22.3	16.8	11.2

资料来源：INE－EIH，第四轮，1992。

45. 据估计，在20到34岁这一年龄组内，68%的妇女顺利分娩，3%结果是死

胎，4%为流产。25%在调查时处于危急状态。

2. 产前与产后的检查

46. 产前与产后的检查是母婴照料的一个重要因素。在调查中表明，1992 年主要城市中有 63%的妇女进行过检查，而其余的 27%则未进行检查，理由是费用昂贵（32%），对照料抱怀疑态度（20%），不知道它的用处（17%）以及其他原因（31%）。（见附录）。

图 3. 玻利维亚：根据未检查原因划分的未进行产前检查的生育或怀孕的育龄妇女，1992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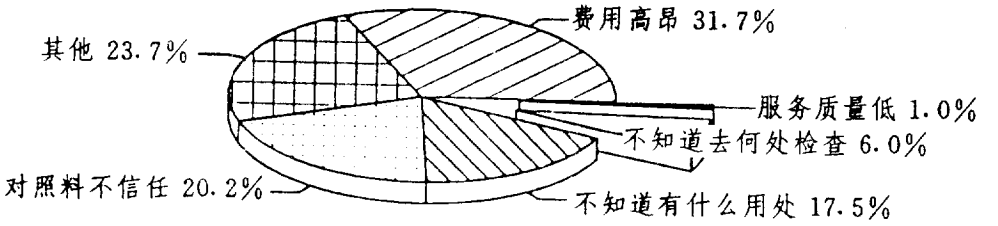

未检查的原因

资料来源：DES/EIH，第四轮，1991 年 11 月。

47. 调查结果还表明 37%的妇女去了医院接受生育照料，29%是在家里接生的，17%是在私人诊所。72%的母亲愿意接受医生照料，17%愿意去找亲属邻居，其余的人则接受任何其他服务。

48. 在大多数妇女中，避孕方法的使用仍然有限，这一方面是出于对计划生育的道德、宗教或社会观，另一方面，是她们对这方面的资料掌握很少。

49. 然而，根据最近一次人口与健康调查 (ENDSA 1989)，有关避孕的知识和方法的数字表明，73%的妇女有某些计划生育方法的知识；67%知道某种现代方法，更少的人（57%）知道某些传统方法。在城市地区，82%的妇女知道避孕方法，而在农村，知道的只有 50%。

F. 妇女与选举权

50. 目前，妇女问题上的另一大事就是对她们参加生产性活动和行使其权利的真正意义的自觉认识。

51. 持有身分证既是公民行使选举权的手段之一。CNPV 1992 已载有持有这一证件的居民的百分比，指出在 10 岁以上的人口中几乎有 200 万（46%）人未持有身分证。男子的比例达到 42%，妇女达到 49%。

表 16. 按省划分的10岁及10岁以上未领身分证人口百分比

省　名	共计	男	女
共计	46	42	49
丘基萨卡	63	58	68
拉巴斯	35	32	38
科恰班巴	47	43	51
奥鲁罗	40	37	43
波托西	55	50	60
塔里哈	47	43	51
圣克鲁斯	48	45	51
贝尼	64	62	66
潘多	62	61	65

资料来源：INE－CNPV 1992。

52. 在省一级，在男子中的两个极端例子一个是拉巴斯，未持有身分证的有32%，另一个是贝尼，未持有的占62%。在妇女中身分证未持有率最低的也是拉巴斯（38%），最高的为丘基萨卡（68%）。

注

[1] 在玻利维亚，有两个及两千以上居民的即被认为是城市。

[2] 出境移民同入境移民之比为净迁移比率。出境移民大于入境移民者为负数。

[3] 为便于计算总参加率并对1976年和1992年的普查进行比较，最低年龄自7岁起算。总参加率的定义见专名词汇。

[4] 见专名词汇中的定义。

专 名 词 汇

1. 人口增长

年增长率通过如下公式计算：

$$r=\frac{1}{t}\times \ln \frac{P_n}{P_o}\times 100$$

其中：

r＝100 名居民的人口群构成的年增长率。

P_o＝开始时期或基准期的人口。

P_n＝参照时期或现在期的人口。

t＝开始时期对参照时期之间这段时期。

为了计算普查间隙期间的增长数，每个独立变数的值为：

P_o＝1976 年普查日（1976 年 9 月 29 日）。

P_n＝1992 年普查日（1992 年 6 月 3 日）。

t＝15.687。

2. 平均年龄——登记人口总数除以宣布的年龄总和。

3. 中间年龄——处于相等的两部分之间的年龄。

4. 总生育率——一个妇女在育龄期间可生育子女的平均数。

5. 文盲率

不能读写的 15 岁及 15 岁以上的人的数目除这些年龄的人口总数所得的商数

$$\text{文盲率}=\frac{\text{不能读写的 15 岁及 15 岁以上人口}}{\text{15 岁及 15 岁以上的总人口}}$$

6. 入学率

参加正规教育制度的6到19岁的人数除这段年龄的总人口所得的商数。

入学率＝参加教育制度的6到19岁的人口

7. 总参加率

参加经济活动人口(就业加失业)除7岁及7岁以上人口或工作年龄人口所得的商数：

$$总参加率=\frac{参加经济活动人口}{工作年龄人口}$$

为了计算总参加率和对1976年与1992年的普查作对比，最低年龄从7岁起算。

8. 家庭种类

a) 单人家庭：由一个人组成的家庭。

b) 核心家庭：仅由配偶、配偶及其子女或一个人及其子女组成的家庭。

c) 大家庭：核心家庭再加上其他家属；

d) 复合家庭：家庭中至少包括一个家长的非亲属，即可包括家中服务人员或其他非亲属。

9. 经济部类

第一部类：农业、畜牧业、狩猎、渔业和采矿业。

第二部类：制造业、水电煤气及建筑业。

第三部类：批发及零售业、旅馆、饭店、交通运输、金融、公共行政、教育、家庭服务及其他服务业。

附　录

表 1. 按省和地区划分的普查间隙期间的人口增长率

省和地区	年增长率	
	1950 - 1976*	1976 - 1992
玻利	2.05	2.11
城市	3.84	4.16
农村	1.14	0.09
丘基萨卡	1.23	1.50
城市	2.01	4.10
农村	1.03	0.55
拉巴斯	2.07	1.66
城市	3.33	3.43
农村	1.20	-0.50
科恰班巴	1.79	2.75
城市	3.64	4.83
农村	0.99	1.06
奥鲁罗	1.84	0.58
城市	2.97	2.14
农村	0.93	-1.60
波托西	0.98	-0.12
城市	3.13	0.90
农村	0.37	-0.57
塔里哈	2.28	2.82
城市	4.18	5.04
农村	1.42	0.91
圣克鲁斯	4.09	4.16
城市	6.74	6.15
农村	2.40	0.82
贝尼	3.28	3.16
城市	5.51	5.19
农村	1.96	0.43
潘多	2.88	0.63
城市	(1)	6.43
农村	2.45	-0.60

* 1950 年普查时，居民全为农村居民。

资料来源：INE - CNPV 1992。

图 1. 玻利维亚:人口金字塔,1992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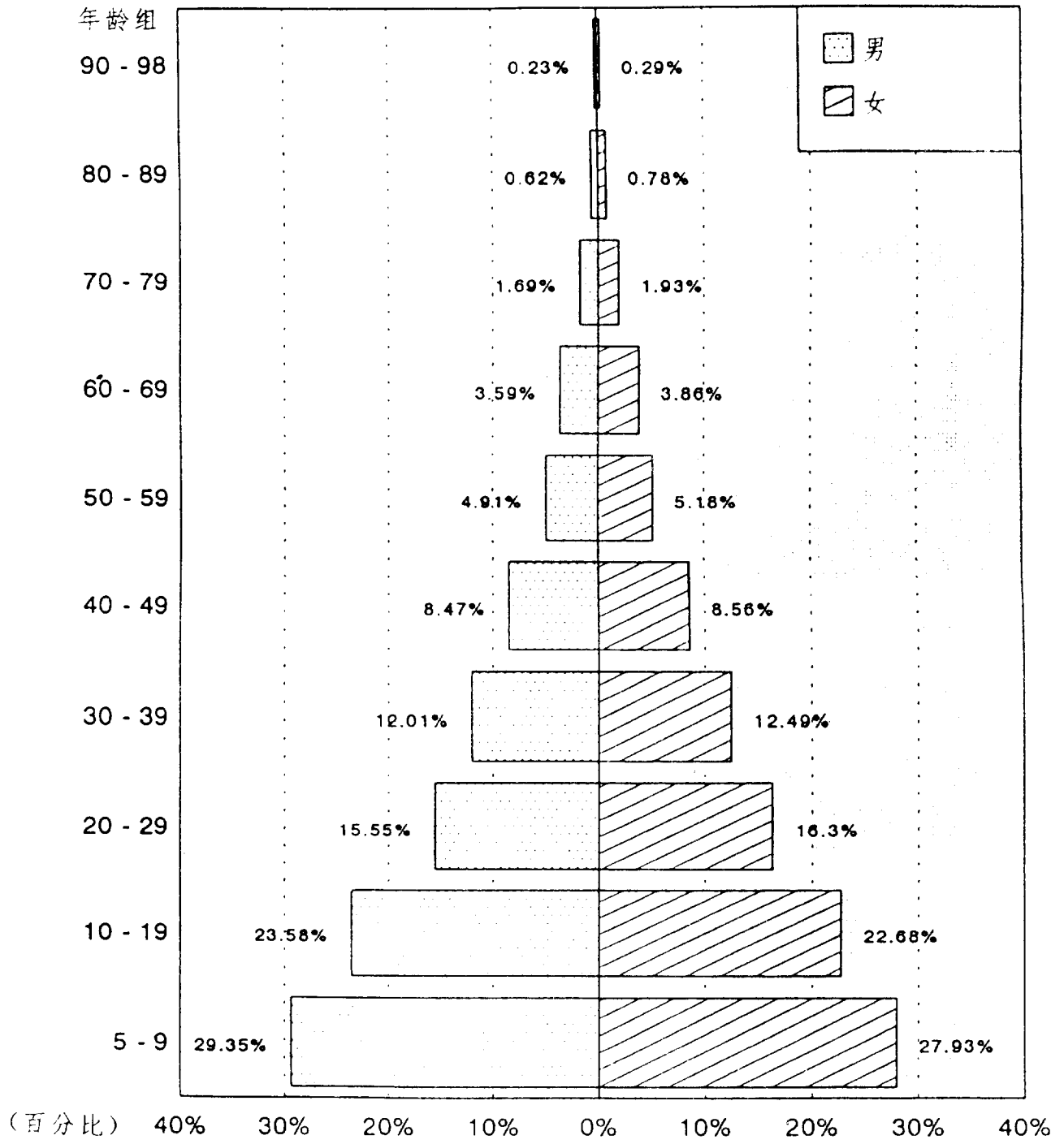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INE DES/CNPV 1992。

表 2. 按省和地区划分的 1976 和 1992 年普查中的总生育率和下降百分比

省和地区	总生率率		下降百分比
	1976	1992	
共计	6.5	5.0	23.1
城市	5.2	4.2	19.2
农村	7.8	6.3	20.5
丘基萨卡	7.5	6.0	20.0
城市	5.0	4.5	10.0
农村	8.1	6.8	16.1
拉巴斯	6.0	4.2	30.0
城市	4.6	3.6	21.7
农村	7.5	5.7	24.0
科恰班巴	6.9	5.0	27.5
城市	5.2	4.0	23.1
农村	8.0	6.2	22.5
奥鲁罗	6.6	5.0	24.2
城市	5.8	4.4	24.1
农村	7.7	6.3	18.2
波托西	7.2	6.1	15.3
城市	6.7	5.3	20.9
农村	7.4	6.4	13.5
塔里哈	6.8	5.2	23.5
城市	5.1	4.2	17.7
农村	8.1	6.7	17.3
圣克鲁斯	6.6	5.1	23.7
城市	5.4	4.5	16.7
农村	8.1	5.6	30.9
贝尼	7.7	6.4	16.9
城市	6.3	5.6	11.1
农村	9.0	7.9	12.2
潘多	8.3	6.8	18.1
城市	5.3	4.5	15.1
农村	8.7	7.9	9.2

资料来源：INE - CNPV 1992。

表 3. 玻利维亚:家庭组成情况及按家庭收入主要领取者(户主)的性别划分的支出结构百分比,1992 年

项　　目	共计	性别	
		男	女
家庭数目(以千计)	455.3	330.5	124.8
百分比	100.0	72.6	27.4
平均数			
家庭成员	4.7	4.8	4.3
工作收入领取者	1.7	1.7	1.6
通过转付领取者	0.2	0.2	0.3
18 岁以下的受抚养者	2.2	2.2	2.0
18 岁及 18 岁以上受抚养者	0.6	0.7	0.4
	2.7	2.8	2.5
户主(主要领取者)年纪	40.3	39.8	41.8
博利瓦诺平均数目			
经常性收入	885	942	733
收入合计	956	1019	791
用于消费品上开支	992	1043	859
非消费品开支	29	34	18
开支合计	1141	1203	976
住房所有关系	100.0	100.0	100.0
自有	57.7	54.2	56.2
租用	22.5	22.4	22.7
转让	22.8	23.4	21.0
消费品开支所占百分比	100.0	100.0	100.0
食品及饮料	46.1	45.5	48.1
衣服鞋袜	8.2	8.1	8.3
住房	8.1	8.0	8.6
设备	7.9	7.9	7.8
保健	4.2	4.1	4.5
交通运输	12.5	13.1	10.4
教育	4.8	4.9	4.7
文化娱乐	4.0	4.1	3.4
各种服务	4.3	4.3	4.3

资料来源: INE - DES/EPF。

表 4. 玻利维亚：按职业类别、平均收入、每周工作时间及性别划分的主要城市估计就业人口，1993 年

平均收入 平均工时	共计	职业类别						
		工人	职员	自营职业者	企业主	家务劳动者	独立职业者	家庭雇工
共计	1,045,742	196,658	320,619	346,382	58,668	55,407	9,645	58,363
平均收入	491.2	421.8	612.8	402.8	1,288.5	——	1,234.0	157.3
平均工时	49.3	51.4	46.1	47.7	53.9	39.3	40.0	57.7
女	431,063	21,727	116,856	189,366	11,026	34,959	2,075	55,054
平均收入	306.6	263.6	461.2	263.2	1,171.5	——	1,008.3	152.8
平均工时	44.9	46.1	28.7	44.8	53.4	43.6	34.0	57.8
男	614,679	174,931	203,763	157,016	47,642	20,448	7,570	3,309
平均收入	620.9	440.7	699.6	570.9	1,315.1	——	1,298.5	237.5
平均工时	50.6	52.1	50.3	51.2	54.1	32.1	41.7	50.8

资料来源：DES/EIH，第五轮，1992 年 11 月。

表 5. 按职业类别和工作部门划分的就业人口分布情况*

工作部门	共计	工人及职员	职员	自营职业者	企业主	无报酬的家务劳动者	独立职业者	家庭雇工
总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农业、畜牧业和狩猎	2.11	2.57	0.73	2.26	6.77	4.73	2.07	0.00
采矿和采石业	1.89	4.77	2.18	0.24	3.88	0.45	0.00	0.00
制造业	19.41	42.07	6.29	19.61	25.96	30.18	0.00	0.00
水电煤气	0.89	1.97	1.70	0.00	0.04	0.00	0.00	0.00
建筑	9.27	26.62	1.88	7.92	15.21	3.17	3.96	0.00
批发及零售商业	25.30	11.36	10.46	48.65	23.29	47.79	0.00	0.00
旅馆饭馆业	3.82	0.14	5.00	4.14	8.12	8.23	0.00	0.00
交通运输	7.21	3.09	13.59	6.73	3.17	1.33	0.00	0.00
金融保险业	0.78	0.00	2.53	0.02	0.00	0.00	0.00	0.00
不动产活动	3.07	0.74	4.74	1.60	6.08	0.74	60.37	0.00
公共行政与防务	5.74	4.49	16.02	0.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	6.36	0.18	20.29	0.29	0.42	0.00	0.00	0.00
社会服务及保健	2.59	0.25	5.94	0.70	2.51	1.03	31.53	0.00
社区及个人服务	5.11	0.88	6.83	7.22	4.54	2.34	2.07	1.30
私人家庭的家庭服务	5.81	0.02	0.23	0.62	0.00	0.00	0.00	98.70
外国机构	0.65	0.86	1.60	0.00	0.00	0.00	0.00	0.00
妇女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农业、畜牧业和狩猎	1.25	3.48	0.38	1.26	3.65	3.96	0.00	0.00

工作部门	共计	工人及职员	职员	自营职业者	企业主	无报酬的家务劳动者	独立职业者	家庭雇工
采矿和采石业	0.22	1.66	0.39	0.00	0.40	0.21	0.00	0.00
制造业	15.50	74.98	4.12	17.35	27.47	27.32	0.00	0.00
水电煤气	0.26	0.00	0.96	0.00	0.00	0.00	0.00	0.00
建筑	0.29	0.73	0.77	0.10	0.00	0.00	0.00	0.00
批发及零售商业	36.13	1.73	12.32	62.36	30.56	56.49	0.00	0.00
旅馆饭馆业	6.31	0.00	7.08	7.14	21.49	8.83	0.00	0.00
交通运输	1.12	0.00	3.72	0.13	0.78	0.46	0.00	0.00
金融保险业	0.89	0.00	3.22	0.04	0.00	0.00	0.00	0.00
不动产活动	2.31	3.23	4.70	0.77	5.86	0.93	64.93	0.00
公共行政与防务	2.71	7.15	8.67	0.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	9.06	0.00	32.79	0.43	0.20	0.00	0.00	0.00
社会服务及保健	3.76	1.14	10.86	0.74	7.56	1.04	35.07	0.00
社区及个人服务	6.33	1.64	8.00	8.67	2.04	0.77	0.00	1.34
私人家庭的家庭服务	13.15	0.19	0.18	1.01	0.00	0.00	0.00	98.66
外国机构	0.71	4.07	1.84	0.00	0.00	0.00	0.00	0.00
男子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农业、畜牧业和狩猎	2.71	2.46	0.92	3.46	7.50	6.06	2.62	0.00
采矿和采石业	3.06	5.17	3.20	0.53	4.69	0.87	0.00	0.00
制造业	22.15	37.89	7.54	22.32	25.61	35.09	0.00	0.00
水电煤气	1.34	2.21	2.13	0.00	0.05	0.00	0.00	0.00
建筑	15.58	29.91	2.51	17.31	18.72	8.60	5.02	0.00
批发及零售商业	17.70	12.59	9.38	32.18	21.61	32.91	0.00	0.00

工作部门	共计	工人及职员	职员	自营职业者	企业主	无报酬的家务劳动者	独立职业者	家庭雇工
旅馆饭馆业	2.07	0.16	3.80	0.53	5.03	7.20	0.00	0.00
交通运输	11.49	3.48	19.25	14.65	3.72	2.81	0.00	0.00
金融保险业	0.71	0.00	2.14	0.00	0.00	0.00	0.00	0.00
不动产活动	3.60	0.42	4.77	2.60	6.13	0.43	59.15	0.00
公共行政与防务	7.87	4.15	20.24	0.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	4.46	0.20	13.11	0.13	0.48	0.00	0.00	0.00
社会服务及保健	1.76	0.14	3.12	0.65	1.34	1.01	30.59	0.00
社区及个人服务	4.26	0.78	6.15	5.48	5.12	5.02	2.62	0.66
私人家庭的家庭服务	0.66	0.00	0.26	0.14	0.00	0.00	0.00	99.34
外国机构	0.61	0.45	1.47	0.00	0.00	0.00	0.00	0.00

* 不包括未具体指明其工作部门者。

资料来源：INR－DES、EIH，第五轮，1992 年 11 月。

表 6. 玻利维亚：按性别、地区统计的小学和中学在校和升级的入学人数，1991 年[a]

人数	小学			中学		
	共计	男	女	共计	男	女
全国						
注册数	1,292,646	679,755	612,891	235,266	125,293	109,973
退学数	83,381	40,627	42,754	19,475	12,069	7,406
在校数	1,209,265	639,128	570,137	215,791	113,224	102,567
留级数	105,356	62,620	42,736	25,651	14,321	11,330
升级数	1,103,909	576,508	527,401	190,140	98,903	91,237
升级率	91.3	90.2	92.5	88.1	87.4	89.0
城市地区						
注册数	805,087	415,470	389,617	219,916	115,149	104,767
退学数	44,693	25,024	19,669	17,747	10,877	6,870
在校数	760,394	390,446	369,948	202,169	104,272	97,897
留级数	67,703	37,720	29,983	24,540	13,589	10,951
升级数	692,691	352,726	339,965	177,629	90,683	86,946
升级率	91.1	90.3	91.9	87.9	87.0	88.8
农村地区						
注册数	487,559	264,285	223,274	15,350	10,144	5,206
退学数	38,688	15,603	23,085	1,728	1,192	536
在校数	448,871	248,682	200,189	13,622	8,952	4,670
留级数	37,653	24,900	12,753	1,111	732	379
升级数	411,218	223,782	187,436	12,511	8,220	4,291
升级率	91.6	90.0	93.6	91.8	91.8	91.9

资料来源：INE - DES。根据教育规划总局行政登记簿编制。

[a] 初步数据。

表 7. 玻利维亚:按照分娩地点和照料的人划分的最近 12 个月内曾分娩过的育龄妇女(13 到 49 岁)人数,1992 年

(单位:千人)

照料分娩的人	共计	照料地点					
		医院	私人诊所	保健中心	医疗站	家里	其他
绝对数							
共计	64.9	23.9	11.1	8.2	2.4	18.8	0.5
百分比	100.0	36.8	17.1	12.7	3.6	29.0	0.8
医生	46.7	23.9	11.1	8.2	1.9	1.1	0.4
护士	1.4	...	...	...	0.3	1.1	...
接生婆	5.3	...	...	...	...	5.2	0.1
家人/邻居	11.0	...	...	...	...	11.0	...
其他	0.6	...	...	...	0.1	0.5	...
百分比							
共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医生	71.9	100.0	100.0	100.0	81.9	6.0	79.9
护士	2.1	...	...	...	12.5	5.8	...
接生婆	8.1	...	...	...	...	27.4	20.1
家人/邻居	16.9	...	...	...	...	58.2	...
其他	0.9	...	...	...	5.6	2.5	...

资料来源: INE - DES/EIH, 第四轮, 1991 年 11 月。

表 8. 玻利维亚:按年龄组划分的在过去 12 个月内处于生育状态的主要城市育龄妇女(13-49 岁)估计数,1992 年

(百分比)

年龄段	共计	生育状态			
		分娩活产	分娩死胎	流产	目前怀孕
共计(单位:千人)	90.3	62.0	3.0	3.9	21.4
百分之					
共计		68.7	3.3	4.3	23.7
13-14	0.1	...	...	100.0	...
15-19	8.9	71.2	3.7	0.7	24.4
20-24	24.7	68.2	2.4	3.6	25.8
25-29	23.4	66.6	3.4	2.8	27.2
30-34	20.4	69.8	2.9	7.4	20.0
35-39	10.2	71.4	3.5	6.2	18.9
40-44	2.4	71.8	12.5	0.9	14.9
45-49	0.2	26.0	...	...	74.1
百分比					
共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3-14	0.1	...	...	3.1	...
15-19	9.9	10.2	11.2	1.7	10.1
20-24	27.4	27.2	20.0	22.7	29.8
25-29	25.9	25.2	26.7	17.1	29.9
30-34	22.6	22.9	19.9	38.6	19.0
35-39	11.3	11.7	12.2	16.3	9.0
40-44	2.7	2.8	10.0	0.5	1.7
45-49	0.2	0.1	...	...	0.6

资料来源:INE-DES/EIH,第四轮,1991 年 11 月。

图 2. 玻利维亚:按地区和年龄段划分的妇女人口,1992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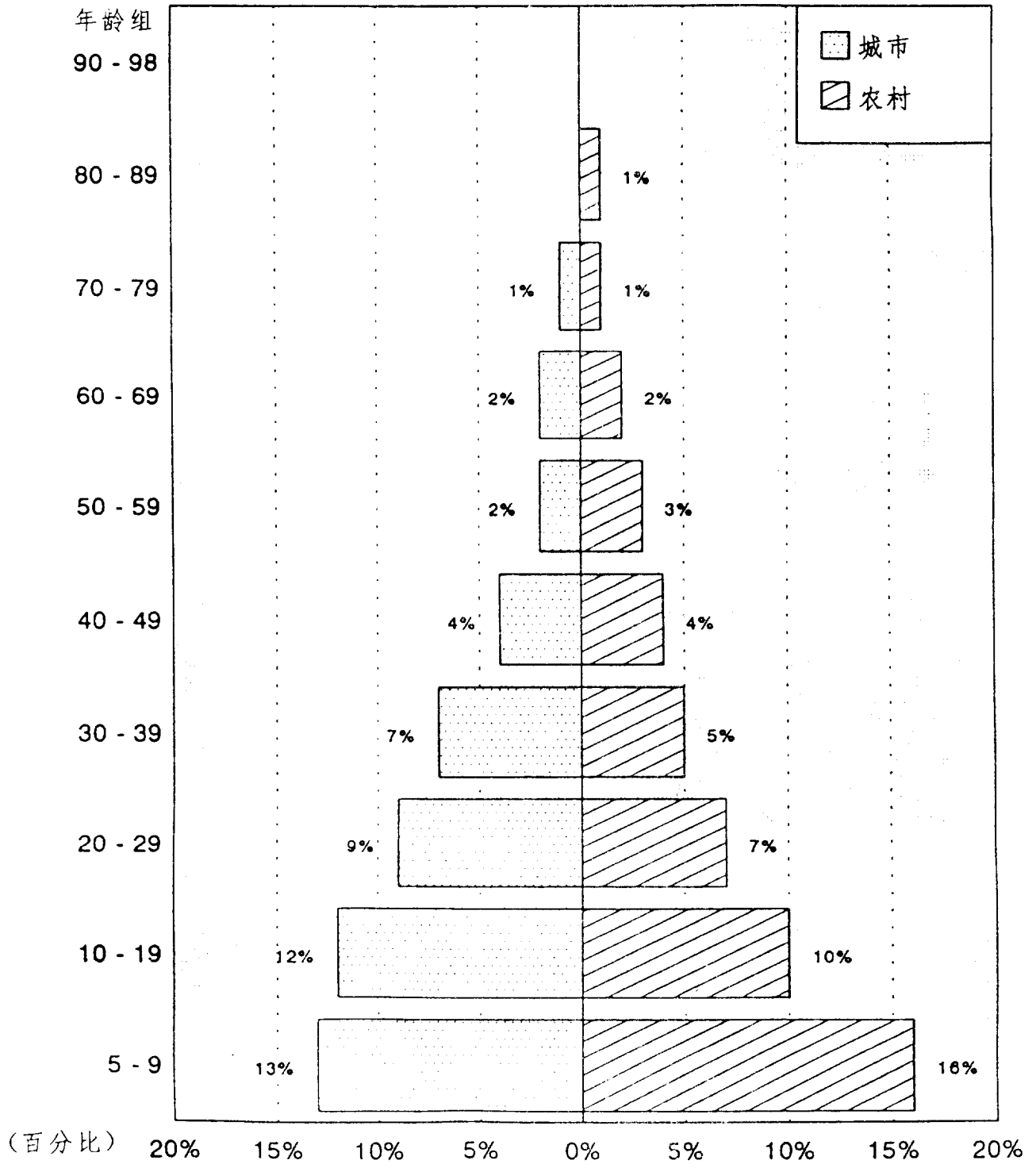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INE - DES/CNPV 1992。

图 3. 玻利维亚:按性别和职业类别划分的就业人口估计平均收入,1992 年

(以博利瓦诺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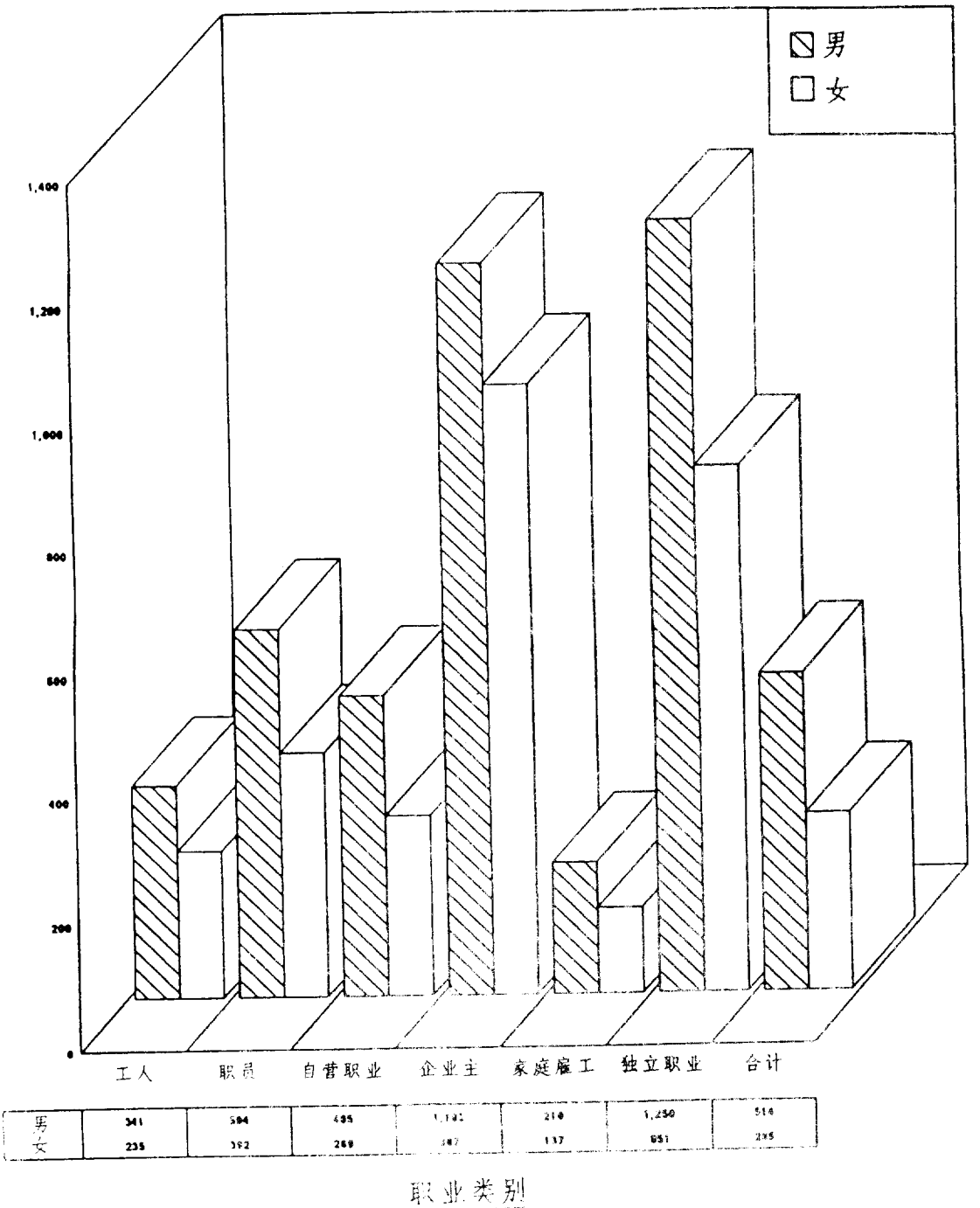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DES/EIH,第四轮,1991 年 11 月。